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1-047

债券代码：110807

债券简称：动力定 01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风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下属子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风帆公司”）已完成其前次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17号核准，风帆公司于2013年9月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7,038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8.7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1,230.60万元。在扣除相关承销费和相关费用后，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711002号《验资报告》，风帆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482.60万元。风帆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风帆公司在中信银行保定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保荐机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风帆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2017年1月，因中国动力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风帆公司成为中国动力全资子公司。风帆公司就募集资金账户重新与中国动力、中信银行保定分行营业部和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次账户注销前，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银行号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保定分行	8111801012500235798

三、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及注销情况

2021年7月21日，中国动力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风帆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变更暨结余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同意风帆公司相关募投项目变更暨结余资金永久补流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22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官网（www.sse.com.cn）的《中国动力关于子公司风帆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变更暨结余资金永久补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2021年8月6日，中国动力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截止披露日，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已全部转入公司普通账户，风帆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风帆公司就该账户与中国动力、财务顾问和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七日